

安化县兴同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兴同钨钴新材料综合开发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安化县兴同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时间：二〇二六年八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2
2.3 公众意见反馈情况.....	3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日期.....	4
3.2 公开方式.....	5
3.3 查阅情况.....	9
3.4 公众意见情况.....	9
4 公众意见统计及采纳情况.....	10
4.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0
4.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0
5 报批前公开情况.....	11
6 诚信承诺.....	12

1 概述

公众参与是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是完善科学决策的一种有效途径。它可以使项目环境影响区公众能及时了解环境问题的信息，充分了解项目，有机会通过正常渠道发表自己的意见，直接参与发展的综合决策，提出有益的看法，从而减轻环境污染，降低环境资源的损失并取得一致意见。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过程中导入公众参与调查，这对于建设方案的决策和实施是非常必要的。

进行公众意见调查可以给予公众表达意见的机会，也使建设者有机会听取有关各方的意见，采取积极的污染防治措施，化解公众在环境问题上不同意见或冲突，消除其对项目的阻力，使项目的规划设计更趋完善与合理，制定的环保措施更符合环境保护和经济协调发展的要求。从而在环境影响评价中能够全面综合考虑公众的意见，吸收有益的建议，提高项目的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最终达到可持续发展的目的。

国务院第 682 号令《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第十四条规定：建设单位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征求建设项目所在地有关单位和居民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也提出了公众参与的具体要求；2018 年 7 月 16 日，为规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保障公众环境保护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生态环境部发布了《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 4 号）中要求，以公开建设项目的环境信息和强化社会监督，并再次明确提出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必须设置公众参与章节，并规定了公众参与的程序和方法。

为了充分了解兴同钨钴新材料综合开发项目（原项目名称为：资源化处理钨钴废料 2300 吨/年改扩建项目）所在区域位置其他部门和群众的意见，使本项目被公众认可，支持和配合项目的建设，安化县兴同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公众参与调查，向公众告知了项目建设的基本内容、进展情况、可能产生的主要环境问题、拟采取的减少环境影响的措施及效果等公众关心问题。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按照 2018 年 7 月 16 日国家生态环境部文件印发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的通知要求，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

安化县兴同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2 日委托湖南霖昇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进行本项目环评工作。随即，安化县兴同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便向公众就建设项目有关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进行了公开。

公开的信息包括：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等。

公开日期：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在湖南省环保管家公共服务平台网站上对本项目环评公众参与内容进行了第一次公告（见图 1）。

由此可见，安化县兴同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在确定了承担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后 7 个工作日内，向公众公告了信息，符合要求。

2.2 公开方式

安化县兴同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在湖南省环保管家公共服务平台网站上对本项目环评公众参与内容进行第一次信息公示，公示网址：

（<https://www.hnhbgj.com/eia/gongshi/6975.html>）。



图 1 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

2.3 公众意见反馈情况

安化县兴同新材料有限公司在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过程中未收到公众的反对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日期

- (1) 项目名称：资源化处理钨钴废料 2300 吨/年建设项目；
- (2) 建设地点：湖南省益阳市安化经济开发区高明循环经济工业园项目选址中心点经纬度：东经 111°54'8.66714"，北纬：28°4'17.08600"；
- (3) 建设单位：安化县兴同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 (4) 建设性质：异地重建；
- (5) 用地面积：34227.93 平方米；
- (6) 总投资：4800 万元，资金自筹；
- (7) 产品方案：全厂年资源化处理 2300 吨钨钴废料，建成后全厂形成年产 1960 吨钨酸钠、1053 吨氧化钨、355 吨碳酸钴；
- (8) 项目定员：全厂劳动定员 30 人；
- (9) 工作制度：项目全年工作 300 天，每天一班 8 小时。

根据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要求，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包括：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同时要求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征求意见稿公示形式：1、建设单位可通过网络平台，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2、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3、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公示日期：

①安化县兴同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0 日在湖南省环保管家公共服务平台网站上进行了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见图 2；

②安化县兴同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和 2024 年 6 月 26 日分别在《环球时报》上进行了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见图 3-1 和图 3-2；

③安化县兴同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项目现场张贴该项目

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见图 4；

综上，安化县兴同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在征求意见稿形成后采取了网络公示、报纸公示（2 次）和现场张贴公示三种方式进行了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向公众公告了征求意见稿全文链接、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公参调查表的网络链接、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以及起止时间等内容。

由此可见，本项目的征求意见稿形成后采取的公开信息方式和形式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中要求。

3.2 公开方式

3.2.1 网络

（1）网站公示

安化县兴同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在湖南省环保管家公共服务平台网站上进行了第二次网络公示（见图 2），公示网址（<https://www.hnhbgj.com/eia/gongshi/7202.html>）。



图 2 第二次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公示

安化县兴同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和 2024 年 6 月 26 日分别在《环球时报》上进行了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详见图 3-1 和图 3-2。



图 3 2024 年 4 月 29 日第一次报纸公示截图

1700 多名各国代表 200 余场主题活动

夏季达沃斯寻找增长新前沿

●本报赴大连特派记者 赵觉理 ●本报特约记者 甄翔 柳直

汗战争中犯下的罪行。之后，阿桑奇卷入一系列法律纠纷，于2019年在英国被捕入狱。美国随即提出引渡要求。2022年6月，时任英国内政大臣帕特尔批准向美国引渡阿桑奇。如果他在当时被引渡至美国，将面临最长175年的刑期。阿桑奇方之后提出上诉，要求推翻引渡决定。

阿桑奇的众多支持者在庆祝其获释的同时，再次表达了担忧。路透社援引一名支持者的话称，美国对阿桑奇的追捕开创了一个有害的法律先例，“这些指控根本就不应该被提出”。▲

任

25日，欧盟启动乌克兰、摩尔多瓦入盟谈判。此次谈判在卢森堡举行，乌克兰谈判代表团由乌克兰副总统

jiangyin.gov.cn/)。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

无锡高新气体有限公司就“氮气管道延伸扩建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现根据有关环保法规规定，向公众进行信息公开，公众可以通过以下链接(<http://www.eiafars.com/thread-1433106-1-1.html>)查看公示信息，并通过链接中的联系方式向建设单位反馈意见。

安化县兴同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资源化处

理钨钴废料 2300 吨 / 年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二次报纸公示

一、项目概况。安化县兴同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拟投资 4800 万元异地重建资源化处

理钨钴废料 2300 吨 / 年建设项目，项目位于湖南省益阳市安化经济开发区高明循环经济工业园(项目选址中心点经纬度:东经 111° 54' 8.66714" 北纬:28° 4' 17.08600" ; 建设后全厂年资源化处

理 2300 吨钨钴废料，建成后全厂形成年产 1960 吨钨酸钠、1053 吨氧化钨、176 吨硫酸

钴、176 吨硫酸镍。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安化县兴同新材料有限责

任公司 联系人:彭总 联系电话:

15074131972

三、环评单位名称。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

称:湖南鑫昇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四、全文详点链接获取的方式和途径。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TtKUelzjDsf09L-Xj6PNHQ> 提取码:olyo

如有疑问请与环评单位联系。

五、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和主要事项。征求

意见的公众范围主要是项目附近的居民，

主要事项包括您对该项目环保方面有何种

建议和要求等。

六、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链接:<http://www.mee.gov.cn/sxqk/2018/sxqk/sxqk01/201810/W020181024369122449069.docx>

七、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

以通过下载并填写公众意见表发送至建设

单位邮箱,或以电话、信函或者面谈等形

式对该项目环保方面提出意见和建议。

八、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从公示之

日起至第一次公示截止时间。

安化县兴同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图 4 2024 年 4 月 30 日第二次报纸公示截图

3.2.3 张贴

2024 年 4 月 29 日，安化县兴同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在项目所在园区管委会和项目现场张贴了第二次环境影响信息公示，见图 4。



图 5 现场张贴照片

安化县兴同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采取了网络信息公示、报纸公示以及现场张贴公示 3 种形式向评价范围内公众进行了环境影响信息公示，公示日期均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并发布了征求意见稿全文查看的网络链接、查阅纸质报告书、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获取方式和途径。

综上所述，安化县兴同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公布征求意见稿时是依照生态环境部发布新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文件第十一条规定的要求进行的环境影响信息公开公示，故安化县兴同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在报告送审前采用了网络公示、报纸公示和现场张贴公示三种形式进行了信息公开，符合要求。

3.3 查阅情况

安化县兴同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和承担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均设立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的查阅专区，专区内可查阅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的纸质版。在征求意见稿发布期间，安化县兴同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和环评单位均未有公众到现场查阅本项目纸质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

3.4 公众意见情况

安化县兴同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在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过程中未收到公众的反对意见。

4 公众意见统计及采纳情况

4.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本次公众参与征求意见期间未有公众对本项目提出意见。

4.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本次公众参与征求意见期间未有公众对本项目提出意见，无意见采纳情况。

5 报批前公开情况

本公司于2026年6月3日通过网络平台公示的方式对本工程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进行了公示，公示网站为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网址为<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60902h14mF>，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图6 报批前网络公示截图

6 诚信承诺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资源化处理钨钴废料 2300 吨/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公示阶段，未收到公众对于本项目的相关意见，我单位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资源化处理钨钴废料 2300 吨/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安化县兴同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公章）安化县兴同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承诺时间：2026 年 月 日